

# 孕妇辞职信(实用5篇)

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怎样写合同才更能起到其作用呢？合同应该怎么制定呢？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合同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 个人借款抵押车合同篇一

抵押人（甲方）： \_\_\_\_\_ 法定代表  
人： \_\_\_\_\_ 法定住  
所□ \_\_\_\_\_ xx编  
码：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基本账户开户  
行： \_\_\_\_\_ 账  
号： \_\_\_\_\_ 抵押权人（乙  
方）： \_\_\_\_\_ 法定代表  
人： \_\_\_\_\_ 法定住  
所□ \_\_\_\_\_ xx编  
码：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基本账户开户  
行： \_\_\_\_\_ 账  
号： \_\_\_\_\_ 为保障实现编号

为 \_\_\_\_\_ 的借款合同（以下简称借款合同）项下债权，甲方愿意以其有处分权的财产作抵押，乙方经审查同意接受甲方的抵押担保。甲乙双方依照我国有关法律、法规，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被担保债权的种类、金额、利率和期限

一、被担保债权为借款合同项下\_\_\_\_\_（短期中期长期）  
贷款，本金为（币种）\_\_\_\_\_（大写）\_\_\_\_\_（小  
写）\_\_\_\_\_，利率为\_\_\_\_\_，期限自\_\_\_\_\_年\_\_\_\_  
月\_\_\_\_日始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二、借款合同上述情况有变化的，以借款凭证为准。

## 第二条 抵押物

### 一、甲方保证

1. 本抵押物为甲方合法所有或依法享有处分权；
3. 本抵押物上设定的抵押权未超出抵押物评估价值；
4. 已完成与抵押有关的审批手续，并取得所有必要的授权；
5. 提供与抵押有关的所有文件、材料，均真实、准确、合法、有效。

### 二、抵押物情况

1. 抵押物名称\_\_\_\_\_，数量或面积\_\_\_\_\_，质  
量\_\_\_\_\_（抵押物清单及权属证书原件附后）。
2. 抵押物使用期限\_\_\_\_\_。
3. 抵押物所在地点\_\_\_\_\_。

三、抵押物评估价值为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抵押物评估价值由甲乙双方商定。如有争议，由乙方指定的法定评估机构进行评估。

四、抵押率为百分之\_\_\_\_，抵押物评估价值与抵押率的乘积不得小于担保债权。甲方对该数额内的抵押财产不得再设抵

押。

第三条抵押担保的范围甲方抵押担保的范围为借款合同项下贷款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乙方为实现抵押权而发生的费用（含拍卖费，乙方律师费等）以及所有其他应付费用（以下简称担保债权）。

#### 第四条抵押物保险

一、本合同生效前，抵押物已投保的，甲方须按乙方要求办理以乙方为

第一受益人的财产保险变更手续；抵押物未投保的，甲方须按乙方要求办理以乙方为

第一受益人的财产保险。

二、甲方应为抵押物全额不间断投保，投保期限应长于担保债权的履行期限。贷款展期的，保险期限应相应延长。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退保。

三、甲方办理或变更抵押物保险时，应书面告知保险人投保财产已设抵押和保险金赔付的约定情况。

#### 第五条抵押物登记

一、以法定抵押登记范围内的财产作抵押的，甲乙双方应于本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日内共同到法定登记机关办理抵押登记。

二、以法定抵押登记范围外的财产作抵押的，甲乙双方应于本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日内共同到公证部门办理抵押登记。

#### 第六条抵押物保管

一、抵押物由\_\_\_\_\_（甲方保管甲乙双方封存后甲方保管）。

二、甲方应妥善保管抵押物，负有维修、保养和保证抵押物完好无损的责任，并随时受乙方的监督、检查。

三、甲方自登记之日起\_\_\_\_日内，须将抵押登记材料、保险单、抵押物权属证书原件等有关文件交付乙方保管。

第七条抵押费用抵押物的评估、保险、保管、维修、保养、提存、运输和抵押登记、公证、鉴定等抵押费用及抵押物拍卖、变卖等实现抵押权的费用由甲方或借款合同项下借款人承担。由乙方代缴的，乙方有权从甲方账户直接扣收。

#### 第八条抵押的效力

一、抵押物已出租的，甲方、承租人应在本合同生效前与乙方共同签订或由承租人出具保证抵押权实现的书面文件。

二、抵押期间，甲方不得赠与、遗弃抵押物。甲方出租、转让、再抵押或以其他方式处分抵押物的，须经乙方书面同意，否则无效。

第三人提存，不足部分由甲方和或借款合同项下借款人继续清偿。甲方电可以提供乙方认可的新的担保，以保证乙方债权的实现。

四、抵押期间，甲方任何行为足以使抵押物价值减少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停止其行为，抵押物价值减少时，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恢复抵押物的价值或者提供乙方认可的新的担保。

第三人提存，不足部分由甲方和或借款合同项下借款人继续清偿。甲方和或借款合同项下借款人也可以提供乙方认可的新的担保，以保证乙方债权的实现。

第三人提存。因毁损、灭失所得的赔偿金，作为抵押财产，乙方有权优先抵偿担保债权，不足以抵偿部分，乙方有权另行追索。

七、抵押期间，甲方更新改造的抵押物以及附着物等新增价值，作为本抵押物的组成部分共同担保债权的实现。

八、甲方和或借款合同项下借款人以抵押方式提供新的担保的，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执行。

九、因抵押物所征收的一切税费均由甲方承担。

## 第九条抵押权的实现

一、抵押期间，甲方和或借款合同项下借款人可能或已经发生停业整顿、解散（撤销）、破产、关闭等情况时，应及时通知乙方。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和或借款合同项下借款人提供由乙方认可的新的担保，或采取停止发放借款，并或提前收回贷款等措施而提前实现抵押权。

二、贷款期间，借款合同项下借款人未履行合同义务，乙方按照借款合同约定采取停止发放贷款，并或提前收回贷款措施时，乙方有权在债权未受到清偿时提前实现抵押权。

三、贷款期限（含展期）届满，乙方债权未受清偿的，甲方应在乙方送达书面通知的十\_\_\_\_日内，与乙方协议折价转让或由乙方委托有关中介机构拍卖、变卖抵押物，从而实现抵押权。所得价款不足以清偿债务的，由甲方和或借款合同项下借款人继续清偿。

四、贷款按次分期归还的，如果某期应还款项已届清偿期而未受清偿的，乙方有权依法处分全部或部分抵押物。

五、乙方对抵押物享有优于其他任何债权人的受偿权。

六、甲方采取其他方式清偿担保债权的，须经乙方书面同意。

## 第十条违约责任

一、甲方隐瞒抵押物共有、争议、被查封、扣押、监管、重复、抵押、毁损、出（合）资、转让抵押物以及虚假登记等其他情况严重危害抵押权实现时，应向乙方支付担保债权数额百分之\_\_\_\_的违约金，并将抵押恢复到乙方认可的原状，或提供乙方认可的新的担保。并且，乙方有权采取停止发放贷款，并或提前收回贷款等措施从而提前实现抵押权，或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二、发生抵押物毁损或灭失，甲方未按本合同约定及时通知乙方的，甲方须承担毁损或灭失之日起担保债权数额每日万分之\_\_\_\_的违约金。

三、甲方和或借款合同项下借款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拒不配合进行折价或者拍卖、变卖的。须承担贷款期限（含展期）届满之日起担保债权数额每日万分之\_\_\_\_的违约金，并且，乙方有权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及起诉。

四、由于甲方的原因，致使乙方不能及时实现抵押权的，甲方应承担妨碍清除前担保债权数额每日万分之\_\_\_\_的违约金。由于抵押物承租人等的原因，致使乙方不能及时实现抵押权的，应按其签订或出具的保证抵押权实现的书面文件中的约定，由其承担相应的违约金。

第十一条甲方和或借款合同项下借款人违约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超过违约金的，应就超过部分向乙方支付损害赔偿金。

第十二条甲方不是借款合同项下当事人的，甲方保证，发生抵押物不足以清偿担保债权时，由其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第十三条本合同项下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的支付方式为甲方

主动支付乙方账户，乙方有权从甲方账户直接扣收。

第十四条甲乙双方或和借款合同项下借款人等有关各方发生合并、分立、股份制改造等体制变更时，本合同对其继受人仍具有法律约束力。

第十五条借款合同项下贷款展期或债权转让，无需甲方经过同意；甲方继续承担本合同项下担保责任。

第十六条借款合同项下债务转让，须经甲方同意；否则甲方免除债务转让后的担保责任。

第十七条甲方不是借款合同项下当事人的，在乙方实现抵押权后，有权向借款合同项下借款人追偿。

第十八条本合同不因借款合同的无效或解除、甲方财务状况、经营方式、自身体制或法律地位等发生变化或甲方签订的其他任何协议或文件而无效。

第十九条抵押期间，甲方法人名称、法定代表人、法定住所等发生变化而未书面通知乙方时，乙方按本合同所载资料向甲方发送的所有文书，视同送达。

第二十条本合同自抵押物登记之日起生效，至担保债权全部清偿时终止。抵押登记机关要求明确抵押期限的，抵押期限为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借款合同项下或展期协议项下贷款期限届满后两年止。

第二十一条其他约定本合同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甲乙双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十二条争议解决方式

一、甲乙双方在本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在不违背专属管辖或国际惯例的情况下，应向\_\_\_\_（乙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起诉\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二、甲乙双方在协商、诉讼或仲裁期间，对不涉及争议的本合同其他条款，仍须执行。

## 第二十三条合同文本

一、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乙方已采取合理方式提请甲方注意本合同项下免除或限制其责任的条款，并按甲方要求对有关条款予以充分说明；甲乙双方对本合同所有条款内容的理解不存在异议。

第二十四条合同附件本合同项下有关附件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个人借款抵押车合同篇二

甲方：\_\_\_\_\_（借款人）

电话：\_\_\_\_\_

乙方：\_\_\_\_\_（出借人）

电话：\_\_\_\_\_

甲方因本人生产或经营需要，向乙方申请借款，并以自有车辆作为抵押物，经当事方协商一致，乙方同意出借并签定本合同内容。



借款总金额：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

借款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  
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共计\_\_\_\_\_天。月利息\_\_\_\_\_。

1、借款的支付：借款及抵押手续办妥后，乙方将借款金额一次性支付给甲方或转入甲方账户。

2、借款的偿还：本借款在到期日一次性还清本息。

3、甲方可以提前还款，但必须提前\_\_\_\_\_天通知乙方。

2、甲方确认抵押资产为其本人所有，一切手续合法、有效，该资产在抵押前无任何经济纠纷和违法责任，否则甲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1、汽车种类及牌号：\_\_\_\_\_

2、车架号：\_\_\_\_\_

3、发动机号：\_\_\_\_\_

1、抵押物由乙方保管，在抵押期间，乙方无偿使用该车辆，保证该车辆无任何交通事故及违章。若是由于车辆自身原因或自然损坏，不可抗力等因素造成的车辆损失，免除乙方赔偿责任。

2、甲方必须连同与抵押车辆相关的钥匙、机动车登记证书、行车证、购车发票、购置税、养路费、保险单据、户口本原件及身份证复印件交由乙方或中间人保管。

1、抵押期间，甲方对抵押车辆做出的任何处置均无效。

2、甲方如不能按时还款，自逾期\_\_\_\_\_天后，乙方则可

以变卖抵押物以挽回损失，甲方同时签署《逾期变卖委托书》。

- 1、借款人被宣告失踪，而其财产代管人拒绝履行本合同的；
- 2、借款人丧失民事行为能力，而监护人拒绝履行本合同的；
- 3、借款人死亡或宣告死亡而其财产合法继承人拒绝履行本合同的；
- 4、借款人不履行还款义务或有其他缺乏偿债诚意的行为；
- 5、借款人卷入或将卷入重大的诉讼或仲裁程序及其他法律纠纷，足以影响其偿债能力；
- 6、借款人变更住所。通信地址。联系电话等事项未在5日内及时通知的。

1、如果甲方不能按期还款，在争取乙方同意的情况下可以展期。

2、有关抵押、借款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甲方承担。

本合同自当事人签字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方、乙方各执一份，其余在有关部门备案。

甲方：\_\_\_\_\_（借款人） 乙  
方：\_\_\_\_\_（出借人）

### 个人借款抵押车合同篇三

抵押权人：\_\_\_\_，以下简称乙方。

鉴于甲方欠乙方货款（或贷款）\_\_\_\_\_元暂时不能偿还，甲方为担保还款，经与乙方协商一致，特订立本抵押合同。

1、名称：\_\_\_\_\_。

2、数量：\_\_\_\_\_。

3、价值：\_\_\_\_\_。

抵押期限为\_\_\_\_\_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1、清点：本合同生效后五天内，甲、乙双方共同清点检查抵押物的数量、质量，并列清单，经核实无误后双方在清单上签名，加盖公章，以示认可。

2、暂管：抵押物仍由甲方负责暂管完整无损，一切仓储及其它管理费用均由甲方承担。

3、保险：在合同生效后五天内，甲方应向保险公司投保仓库财产保险，并将保险后的财产过户给乙方。投保的抵押物由于不可抗力遭受损失，乙方则从保险公司直接取得全部赔偿金作为归还所欠款的一部分。

1、抵押物的销售，仍由甲方负责，甲方应组织人员积极推销，并将所销售的货款直接交入乙方指定的帐户，作为偿还欠款本息的资金来源之一。

2、甲方在与需方签订供销合同时，应在合同中写明款项汇入\_\_\_\_\_银行\_\_\_\_\_分行\_\_\_\_\_帐户，即乙方指定的帐户。甲方在发货之前，应提前三个工作日将销售合同提交乙方审，在外地签订的销售合同，应及时将合同副本或影印件提交甲方审定后方可发货。

3、甲方每月应向乙方提供财务计划、物资库存、财务会计报表及有关经济资料，乙方认为必要时，有权进行检查抵押物的库存，销售情况以及与抵押物有关的帐目资料，甲方应给予协助。

1、甲方应保证是该抵押的合法所有权人，今后如因该抵押物的所有权归属问题发生纠纷，并因此而引起乙方的损失时，甲方应负责赔偿。

2、在本合同签订之后，甲方应将与抵押物有关的一切原始单证、票据交给乙方。

3、甲方应妥善保管抵押物，不得遗失、毁损，甲方如因故意或过失造成抵押物毁损，应在十五天内向乙方提供新的抵押物。

4、甲方未经乙方同意，不得将抵押物转让、出售、再抵押或以其它方式处分。

甲方如违反前款规定，乙方有权立即暂管抵押物，并书面通知甲方。甲方应在接到通知书后三天内，将抵押物交给乙方，逾期不交者，乙方可依法向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乙方因此所受的经济损失由甲方赔偿。

5、甲方如违反本合同第四条第二项之规定，处分抵押物的行为无效，乙方因此所受的经济损失由甲方赔偿。

甲方：\_\_\_\_\_（盖章）

乙方：\_\_\_\_\_（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个人借款抵押车合同篇四

抵押人：\_\_\_\_\_以下简称甲方。

抵押权人：\_\_\_\_\_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因公司经营需要，以自有车辆做为抵押向乙方借款，借款金额为人民币\_\_\_\_\_（大写），\_\_\_\_\_（小写），经与乙方协商一致，特订立本抵押合同。

名称：\_\_\_\_\_，排量：\_\_\_\_\_，颜色：\_\_\_\_\_。

上述抵押的车辆为甲方所有

抵押期限为\_\_\_\_月，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1、清点：本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共同清点检查抵押物的数量、质量。

2、暂管：抵押物由乙方负责暂管，一切仓储及其保险管理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1、甲方应保证是该抵押的合法所有权人，今后如因该抵押物的所有权归属问题发生纠纷，并因此而引起乙方的损失时，甲方应负责赔偿。

2、在本合同签订之后，甲方应将与抵押物有关的一切原始单证、票据交给乙方。

3、乙方应妥善保管抵押物，不得遗失、毁损。

1、本合同期满，甲方尚不能还清欠款本息者，乙方有权向法院申请处分抵押物，亦有权将抵押物转让、出售、再抵押或

以其它方式处分。

1、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如任何一方当事人不履行合同，对方当事人可根据《民事诉讼法》规定，直接向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2、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抵押人\_\_\_\_\_章)

抵押权人：\_\_\_\_\_ (章)

## 个人借款抵押车合同篇五

地 址：\_\_\_\_\_

邮码：\_\_\_\_\_

电话：\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职务：\_\_\_\_\_

地 址：\_\_\_\_\_

邮码：\_\_\_\_\_

电话：\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职务：\_\_\_\_\_

抵押物业地址： \_\_\_\_\_

邮码： \_\_\_\_\_

电话： \_\_\_\_\_

抵押权益之房屋产权号： 乙方因生产、经营需要，向甲方借款。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协议。在乙方以位于 的厂房(以下简称抵押物，该厂房登记于 名下的，但实际所有权人为乙方)作为借款抵押物抵押给甲方，由甲方提供双方商定的借款额给乙方。甲方同意接受乙方以上述厂房物业，作为本合约项下贷款的抵押物。

## 第一条 借款内容

- 1、借款金额人民币(大写)元整，(小写)： 元整。
- 2、借款用途，本款只能用于经营需要，不得挪作他用，更不得使用借款进行违法活动。
- 3、借款期限：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月日止，共计 个月。
- 4、借款利率：利息\_\_\_\_月，利息合计人民币(大写)： 元整。
- 5、付息方式：按 付息。
- 6、借款的支取：借款金额(大写)： 元整。双方在签订借款合同之日起乙方应24小时内划款给甲方。

## 第二条 还款方式

- 1、合同到期后乙方应主动归还借款本息。乙方将本息还清时，甲方应协助乙方办理抵押物注销登记。

2、借款的偿还：乙方保证在合同规定的借款期限届满时偿清本息。

3、本合同在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延期还款的情况下继续有效。

第三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提前解除本合同，并通过提前行使担保债权或其他方式提前收回借款：

1、乙方偿还能力发生重大变化并足以影响其偿债能力或偿债诚意的行为。

2、(如果借款主体是个人)乙方死亡，失踪或丧失民事行为能力后无继承人或受遗赠人、监护人，或其他法定继承人、受遗赠人、监护人缺乏偿债能力或拒绝履行借款合同。

3、(如果借款主体是公司)乙方如发生合并、收购、重组、或因法院或政府机关或任何决意通过要解散、清盘、破产、关闭或指定接管人或信托人等去处理所有或大部分其所属之财产。

4、(如果借款主体是公司)乙方不能偿还一般债权人的欠债，在清盘、倒闭时不能清偿债项或将要停止营业。

第四条 抵押人(借款人)房地产抵押

1、乙方自愿将位于 的物业抵押给甲方，作为乙方履行借款债务的抵押。

2、由于现该物业登记于 的名下，乙方必须保证上述物业的抵押经过 同意，且必须积极协助办理抵押登记手续。

3、乙方确认该抵押物虽挂名在 的名下，但其是属于乙方所有的财产，若由于上述抵押物的任何瑕疵造成甲方不能顺利实现债权，乙方必须对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所有直接和可遇见



的间接损失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 第五条 抵押期限及效力

- 1、自本抵押借款合同生效之日起至甲方还清乙方与本合同有关的全部借款本息为止。
- 2、抵押权的效力：本合同项下的抵押权所担保的债权范围包括：借款本息、违约金、滞纳金及实现债券、抵押权的一切费用。

## 第六条 甲、乙双方的义务

### (一) 甲方的义务

- 1、在乙方提供的抵押物契据、证件要妥善保管，不得遗失、损毁。
- 2、在一方到期款请借款后，将抵押物的全部契据、证件完整交给乙方，并协同乙方办理抵押物注销登记。

### (二) 乙方的义务

- 1、严格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主动还本付息。
- 2、按乙方要求，提供有关证件及资料，并保证所提供一切资料均真实可靠，无任何伪造和隐瞒事实之处；上述抵押房产，在本合约签订前，未抵押予任何银行、公司和个人。
- 3、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将抵押物出售、转让、再抵押或以其他方式处置抵押物。如甲方发现乙方抵押物有违反本条款的情节，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改正并有权终止本合同，并追偿甲方已解除的全部借款本息。
- 4、乙方应合理使用抵押物，并负责抵押物的经营、维修、保

养及有关税费等费用。

5、乙方因故意或过失造成抵押物毁损，灭失应及时通知甲方，并采取措施避免抵押物的损失扩大，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恢复抵押物原状，或提供甲方认可的新的抵押物。若甲方无法提供新的抵押物或担保时，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追偿已解除的借款的本息。

6、乙方不得将有权属争议、导致甲方无法行使抵押权的物业进行抵押，应负赔偿责任。

7、乙方提供的抵押物在抵押期间被征用，应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就该抵押物的赔偿金或补偿优先受偿。

##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乙方如未按借款合同规定使用借款，一经发现，甲方有权提前收回全部借款和使用借款的利息。

2、乙方如违反本合同

第四条之规定，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提前收回借款本息，乙方向甲方支付所借款数额的20%的违约金。

3、如因乙方违约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乙方应全额承担甲方的经济损失，其中包括：诉讼费、强制执行费、律师费、通知费、催告费、通讯费、交通费、误工费、抵押物处置费、拍卖费及其他因此而产生的相关费用。

4、乙方如不按期付息还本，甲方可将抵押物折价拍卖或者变卖，该抵押物所得价款用于清偿借款本息，违约金，滞纳金；支付诉讼费、强制执行费、律师费、通知费、催告费、通讯费、交通费、误工费、抵押物处置费、拍卖费及其他因此而产生的相关费用。不足清偿支付的剩余部分，甲方仍有权向

乙方追偿。直至乙方还清甲方全部借款本金、违约金、滞纳金及其因此产生的相关费用为止。

5、本《抵押借款合同》期限届满\_\_\_\_日内，甲乙双方必须将抵押物注销或展期合同。办理上述相关手续产生的费用概由乙方承担。

## 第八条 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1、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任何一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本合同。如本合同确需变更或解除，按《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予以变更或解除。

2、甲方或乙方任何一方当事人要求变更合同，须在事前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在双方达成协议前，本合同的各项条款仍然有效。

## 第九条 其他约定

1、甲方有权监督借款的使用情况，乙方应向甲方提供有关报表和资料，并协助甲方办理其他相关事项。

2、与合同有关的附件，均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其补充协议书由甲乙双方签名后，经服务机构盖章与本合同享有同等法律效力。（不得违背本抵押借款合同原意及超出时限）。

第十条 有关本合同的费用承担 有关抵押物的评估、登记、公证、抵押、保险等一切费用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十一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办理抵押登记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第十二条 条款意义确认 本《抵押借款合同》在甲乙双方行为意识完全清醒、无任何外因左右，完全自愿并对本《抵押借款合同》各项条款均已知悉，了解，无任何异议，无不明白之处的情况下签订。

### 第十三条 适用法律及纠纷的解决

一、本合约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订立，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保护。

二、在争议发生时，按下述第( )项解决：

(1) 向\_\_\_\_ 仲裁委申请仲裁；

(2) 向\_\_\_\_人民法院起诉。

签章： \_\_\_\_\_

抵押人： \_\_\_\_\_

签署： \_\_\_\_\_

抵押权人： \_\_\_\_\_

代表人签署：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登记机关：

抵押登记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